竞争性磋商文件

磋商项目编号：GZY25C00072

磋商项目名称：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区自助洗衣服务（第三次）

采购人及采购机构: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信科设计有限公司

二Ｏ二五年七月

目录

[竞争性磋商文件 - 1 -](#_Toc198556664)

[**第一篇采购邀请书** - 4 -](#_Toc198556665)

[**一、 竞争性磋商内容** - 4 -](#_Toc198556666)

[**二、资金来源** - 4 -](#_Toc198556667)

[**三、资格要求** - 4 -](#_Toc198556668)

[**四、磋商有关说明** - 4 -](#_Toc198556669)

[**五、磋商保证金** - 5 -](#_Toc198556670)

[**六、其它有关规定** - 6 -](#_Toc198556671)

[**七、联系方式** - 6 -](#_Toc198556672)

[**八、踏勘现场** - 7 -](#_Toc198556673)

[**第二篇采购服务需求** - 8 -](#_Toc198556674)

[**一、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 8 -](#_Toc198556675)

[**二、 服务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 8 -](#_Toc198556676)

[**三、 项目技术参数要求** - 9 -](#_Toc198556677)

[**四、 其他要求** - 10 -](#_Toc198556678)

[**第三篇采购商务要求** - 12 -](#_Toc198556679)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 12 -](#_Toc198556680)

[※**二、报价要求** - 13 -](#_Toc198556681)

[※**三、项目服务要求** - 13 -](#_Toc198556682)

[※**四、付款方式** - 17 -](#_Toc198556683)

[**五、知识产权** - 18 -](#_Toc198556684)

[**六、附件、图纸及包装要求** - 18 -](#_Toc198556685)

[**七、其他商务要求内容** - 18 -](#_Toc198556686)

[**第四篇磋商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19 -](#_Toc198556687)

[**一、磋商程序及方法** - 19 -](#_Toc198556688)

[**二、评审标准** - 22 -](#_Toc198556689)

[**三、无效响应** - 25 -](#_Toc198556690)

[**四、采购终止** - 25 -](#_Toc198556691)

[**第五篇供应商须知** - 27 -](#_Toc198556692)

[**一、磋商费用** - 27 -](#_Toc198556693)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27 -](#_Toc198556694)

[**三、磋商要求** - 27 -](#_Toc198556695)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 29 -](#_Toc198556696)

[**五、成交通知** - 29 -](#_Toc198556697)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 29 -](#_Toc198556698)

[**第六篇采购合同** - 33 -](#_Toc198556699)

[**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35 -](#_Toc198556700)

[**一、经济部分** - 36 -](#_Toc198556701)

[**二、服务部分** - 39 -](#_Toc198556702)

[**三、商务部分** - 41 -](#_Toc198556703)

[**四、资格条件** - 44 -](#_Toc198556704)

[**五、其他资料** - 48 -](#_Toc198556705)

# **第一篇采购邀请书**

重庆信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区自助洗衣服务（第三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

## **竞争性磋商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包号** | **服务名称** | **承包费单价最低限价** | **磋商保证金** | **成交商数量（名）** | **服务内容及期限** |
| 一 | 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区自助洗衣服务（第三次） | 1400元/台/年 | 3万元 | 1 | 智能滚筒式洗衣机、烘干机、洗鞋机，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30年7月15日止。 |

## **二、资金来源**

本项目由成交供应商全额出资。

## **三、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无。

## **四、磋商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应通过“行采家”平台（http://www.gec123.com）进行注册，成为“行采家”平台供应商。

（二）凡有意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请在“行采家”平台下载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及图纸、澄清等磋商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磋商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2025年7月16日）起三个工作日。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期限

1.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期：2025年7月16 日—2025年7月 23 日17时00分。

2.报名方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期内，供应商将《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后发送至474828456@qq.com。供应商未按规定方式报名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收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0元/分包。

（五）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庆信科设计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106号（两江新区互联网产业园一期）15栋1楼）

（六）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5年7月 28 日北京时间13:30

（七）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 28 日北京时间14:00（采购人恕不接受超过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

（八）磋商时间：2025年7月 28 日北京时间14:00

（九）磋商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所有参与竞争性磋商的单位，必须派代表在指定时间到达磋商现场）

## **五、磋商保证金**

（一）保证金缴纳方式

1.供应商应足额交纳保证金（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竞争性磋商内容），并汇至以下账户，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  |
| --- | --- |
| 开户名称 | 重庆信科设计有限公司 |
| 开户银行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学府支行 |
| 银行账号 | 3100027619200023442 |

2.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网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五）磋商费用：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宋老师

电话：023-61065905

地址：重庆市江津区圣泉街道南北大道南段1111号

技术联系人：翁华英

电话：023-61065937

（二）采购代理机构：重庆信科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人：曹薇、彭鹏、魏川

电话：13883651286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106号（两江新区互联网产业园一期）15栋

## **八、踏勘现场**

（一）本项目不统一组织踏勘。供应商自愿到现场进行踏勘。不管供应商是否考察过现场，均被认为在递交响应文件前已经充分了解本项目整体情况。踏勘联系人：张老师，联系电话：（023）61065937。

（二）无论供应商踏勘与否，均视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经营现场的全部内容和相关风险。踏勘费用、安全等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第二篇采购服务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  |  |  |  |  |
| --- | --- | --- | --- | --- |
| **分包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单价最低限价** | **合同期限** |
| 1 | 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区自助洗衣服务（第三次） | 服务期内由供应商提供智能滚筒式洗衣机、烘干机、洗鞋机自负盈亏，拟定设备数量不少于360台。 | 1400元/台/年 | 约5年  备注：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30年7月15日止。 |

## **二、服务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一）项目地址：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区学生公寓各楼层功能房。

（二）项目要求：按照项目服务需求开展工作，在规定时限内交付所有成果。

（三）项目范围：提供符合要求的设备，满足师生洗衣干衣和洗鞋的服务。

（四）项目内容：

1.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区自助洗衣服务需在学生公寓投放不少于291台洗衣机、不少于60台烘干机、不少于9台洗鞋机，合计不少于360台。

2.采购人有权根据学生人数增量要求供应商增加设备，新投入设备按合同约定执行。服务期间供应商可根据实际使用需求增加设备数量及调整摆放位置，供应商须报采购人学生处审核批准，否则不得擅自增加设备数量、调整摆放位置。

（五）洗涤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功能 | 程序运行时间 | 收费价格（元/桶） | 备注 |
| 大物洗 | 遵循制造商推荐居民洗衣程序时长，且确保洗涤时长不低于45分钟 | ≤4 |  |
| 标准洗 | 遵循制造商推荐居民洗衣程序时长，且确保洗涤时长不低于35分钟 | ≤3 |  |
| 快洗 | 遵循制造商推荐居民洗衣程序时长，且确保洗涤时长不低于25分钟 | ≤2 |  |
| 脱水 | 遵循制造商推荐居民脱水程序时长，且确保洗涤时长不低于5分钟 | ≤1 |  |
| 烘干 | ≥10分钟 | ≤1 |  |
| 洗鞋 | 遵循制造商推荐居民洗鞋程序时长，且确保洗涤时长不低于30分钟 | ≤3 |  |
| 说明：服务期间，始终执行此收费标准。 | | | |

## **三、项目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 |
| 1 | 智能洗衣机 | 1.容量≥9KG；  2.滚筒式洗衣机；  3.内筒材质：不锈钢；  4.设备具有断电记忆，断电又给电后，机器继续完成未完成任务；  5.具备自洁杀菌消毒功能，自带桶自洁功能；  6.电源220V50Hz；  7.能效等级：二级及以上；  8.设备噪声应满足《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噪声限值(GB19606-2004)》：脱水噪声≦72dB，洗涤噪声≦62dB；  9.具备智能化管理平台或联网APP控制；  10.自助支付方式：微信或支付宝等网络常用支付功能。 |
| 2 | 烘干机 | 1.容量≥9KG；  2.内筒材质：不锈钢；  3.设备具有断电记忆，断电又给电后，机器继续完成未完成任务；  4.电源220V50Hz；  5.具备智能化管理平台或联网APP控制；  6.自助支付方式：微信或支付宝等网络常用支付功能； |
| 3 | 洗鞋机 | 1.自动化程度：全自动；  2.内筒材质：不锈钢；  3.洗涤容量≥4KG；  4.设备具有断电记忆，断电又给电后，机器继续完成未完成任务；  5.电源220V50Hz；  6.具备针对真菌除菌功能；  7.具备联网APP控制；  8.自助支付方式：微信或支付宝等网络常用支付功能。 |
| 4 | 线上自助洗衣平台  （APP） | 1.独立APP程序（洗衣、干衣、洗鞋为同一个APP），使用方便快捷，具备一键预约功能；  2.支持线上（如微信、支付宝、云闪付等）支付功能；  3.可实时检测、查询洗衣设备状态，具有自动报修、异常订单实时解决功能。  4.供应商须无条件开放APP平台，以便采购人监管部门可实时查看运营、收费及数据统计情况。 |

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智能洗衣机、洗鞋机生产厂家的“3C”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四、其他要求**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否则按符合性审核不通过处理。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三篇采购商务要求**

##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时间

2025年8月25日前所投设备验收合格并投入运行，不得影响学校正常开学。（具体进场时间以采购人下达指令为准）

（二）交货地点

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江津校区岚园社区和泓园社区学生公寓功能房。

入场后，学生社区自助洗衣服务功能房内物品和设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保管，如发生丢失或损毁，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 验收

1.出厂核验。供应商在供货前，做好所投产品的出厂核验，确保其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并提供原厂校验报告。

2.到货验收。货物到达现场后，采购人需求部门应做好到货验收，严格按照合同及采购文件的产品清单核实查验到货产品的品牌、型号及规格参数。供应商应在采购人需求部门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若到货产品品牌、型号及规格参数等与合同及采购文件的规定不符的，供应商不得进行设备安装，采购人需求部门应及时告知采购人采购管理部门与归口管理部门。

3.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4.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4.1设备品种、规格、数量、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生产厂家等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

4.2货物技术资、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4.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5.产品在安装调试符合合同及采购文件相关要求后，方可向采购人需求部门申请设备最终验收。

6.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7.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8.供应商在服务期内因各种原因需更换设备的，新安装设备必须符合合同要求且经采购人批准后方可更换安装。

##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价为人民币报价，即在学生社区自助洗衣服务经营期内每年每台承包费不变。学生社区自助洗衣服务每台设备每年承包费不得低于最低限价（1400元/台/年），否则为无效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营运风险、投入产出等因素，成交后，采购人将拒绝自助洗衣服务单位一切形式要求降低承包费的要求。

## ※**三、项目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指定位置安装智能洗衣机、烘干机、洗鞋机及相关控制设备，为与APP洗衣软件（平台）相适配。所有投资费用及运营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用、施工费用、给排水、防水处理、独立智能水电表、开关、噪音维修费用、水电费、人工运维费、管理费、后续服务等。供应商需认真考虑投入和运营风险，自负盈亏。

2.采购人指定相应自来水接口和电源接口，供应商根据现场情况在每个点搭接安装独立智能水表和智能电表并接入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能源管理系统（费用自理），后期供应商需提前向学校预购水电，先付后用（费用标准按学校与江津区水电供给部门约定居民生活用水/电单价执行，如遇政策调整则该单价相应变化）。

3.供应商应自制设备使用指南、注意事项、温馨提示、收费标准等交采购人审核同意后，张贴于设备附近采购人指定地点，制作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得粘贴其他具有商业性质的广告。

4.为方便学校监测及确保系统稳定，引进的移动支付平台具备“人民银行”颁发的《支付业务许可证》（响应文件中提供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所用软件支付系统收款主体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确保资金安全；所有设备的支付系统须提供即时消费实时付费方式，不提供预存扣费方式占用学生资金，收入不进入学校账户。

5.服务系统启动控制方式：智能手机APP操作系统。可实现在线下单启机、预约、洗完提醒等功能；智能化管理后台能实现远程监测洗衣状态、远程复位机器、远程启动机器、远程向用户退款。

6.供应商无条件向采购人授权查询实时运营、能耗统计、营业收入统计等数据。

7.供应商需要建立7×24小时线上及电话客服在线报修，接到报修通知后，维修响应时间控制在1小时之内，故障修复时间控制在24小时以内，必要时更换同品牌同型号备用机（每种设备校内至少提供1台备用机），随时应对突发情况或解决服务纠纷，维护消费者权益。

8.洗衣房（洗衣区域）做到无异味、地面勤刷、地面保持不粘不滑，要求无浮尘、无积水、无污物、无蛛网。及时清理经营产生的垃圾，卫生实行三包。

9.每日对洗衣机外观进行清洁，四壁保持不粘不滑。

10.每日检查排水通道情况，确保干净整洁，不积攒各种垃圾，保证排水通畅。

11.服务期间如有学生提出意见、建议或投诉等，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立即整改或回复。

12.每学期开学前应对每台设备进行全面检修和清洁消毒，开学后每个月至少进行一次全面清洁消毒和维保，负责运营场地内所有区域的保洁或承担相关费用，负责清运经营所产生的垃圾或承担相关费用。

13.确保设备安装和使用的安全性，如因设备安装或设备本身造成的安全责任及任何损失均由供应商全权承担。

14.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管理，一切从服务学生大局出发，对于不与采购人配合的，甚至影响学生正常生活或正常的教学秩序的，给采购人造成重大负面影响，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供应商前期投入的费用。影响学生正常生活或正常的教学秩序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下列情况：

（1）洗衣设备故障频繁且长时间未维修或设备集中故障，导致学生日常衣物清洁受阻的；

（2）洗衣机出现故障损坏学生衣物，或者因操作失误、系统故障导致多扣费，导致学生经济损失产生纠纷的；

（3）供应商未按要求定期对洗衣设备进行消毒清洁，导致皮肤过敏等健康问题的，或洗衣房环境脏乱差，让学生在使用洗衣服务时感到不适的；

（4）学生因洗衣问题与供应商发生纠纷，甚至在校园内聚集投诉，影响正常教学秩序的；

（5）设备运行产生的噪音过大且未采取有效降噪措施，影响学生正常休息的；

（6）由于供应商原因长期存在的洗衣服务问题得不到解决，损害学校社会声誉的。

15.供应商在运营期间须服从公安、卫生、文化、教育等相关行政部门的管理。若发生卫生、防疫、安全等事故，所有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且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其相关责任。卫生、防疫、安全等事故包含但不限于下列情况：

（1）洗衣设备卫生不达标及洗衣环境卫生不合格；

（2）设备安全隐患如，设备漏电、短路导致触电或者火灾，或者设备外壳破损给学生带来机械伤害；

（3）用电安全事故如，超负荷用电或防水插座老化短路引发跳闸或火灾；

（4）消防隐患如，洗衣房杂未能及时清理堵塞消防通道、烘干机绒毛过滤装置未定期清理；

（4）人身安全风险，地面湿滑未设置防滑标识，导致用户摔、学生使用设备时被设备夹伤或卷入；

（5）信息安全事故，用户APP账户信息泄露（如支付密码、手机号）、洗衣订单数据被篡改或丢失。

16.设备维保

（1）供应商负责洗衣机、烘干机、洗鞋机等所投设备及软件的运行、维修维护工作，所有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应优化管理和服务，配备相关维保人员负责后期维保，相关人员必须遵守采购人有关管理制度和规定。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信息（包括职务、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联系电话等）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供应商负责施工期间及运行期间的安全责任和员工的教育管理，如因供应商的原因引起责任事故，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负责赔偿相应损失；

（4）所有设备的日常巡检、清洁消毒、设备维修维护等工作均需建立台账备查。

17.服务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的，供应商应在合同截止日期或终止日期后7日内，无条件全部撤离经营场所，所有由供应商投入的可移动设备，由供应商自行处理，撤场时需确保相关场地的水电、门窗、给排水等设施完好，供应商撤离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场地移交手续。若在上述期限内，供应商没有完成撤离和场地移交手续，每延期一天，从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2000元/天；若履约保证金扣完后，供应商仍未完成撤离和场地移交手续，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所有设备的所有权和处置权，供应商将无权要求采购人退履约保证金。

18.服务期满供应商须将洗衣机拆除，但应保证房屋及设施、装修等完好，其装修投入采购人不给予任何补偿。涉及的费用自行承担，一切安全问题（包括消防）均由供应商负责。

19.服务期间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本项目合同即自行提前终止，且因此造成的损失概由供应商负责：

（1）私自分包、转包学生宿舍洗衣服务的；

（2）没有在约定期限内交承包费的；

（3）擅自提高洗涤费用的；

（4）提供的洗涤服务一周内出现10次及以上衣物严重破损并造成严重后果的；

（5）进行非法活动的；

（6）不服从采购人管理，影响学生正常生活或正常的教学秩序的，给采购人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

（7）采购人每年进行一次满意度调查（抽样调查不低于500人次），供应商在满意度调查中未能达到合格（百分制75分及以上）以上等次的；

（8）合同服务期内每年连续2次，或累计4次受到上级部门行政处罚的；

（9）2025年秋季开学15天后仍不能通过验收并正常为学生提供洗衣服务的；

（10）每学期开学15天后正常运行的设备数量低于合同设备总数85%的。

（四）装修改造要求

1.洗衣房和洗衣区域需统一装修，格调要简洁明快，分区功能合理，排水及布线规范；装修后，洗衣房整体干净、整洁、地面无水迹。

2.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在装修前提供详细准确的施工图、装修效果图，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装修。

3.装修必须符合国家消防安全、环境保护有关规范及要求，不得破坏房屋外观和主体结构.供应商须确保洗衣机房场地设施及设备不漏水、不漏电、不影响学生的日常学习和生活。设备电源必须按照校方要求从电井处规范引入洗衣房，污水必须排入学校污水管网，洗衣机房排放必须符合环保部门的相关要求。

4.装修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服务期满，供应商应保证房屋及设施、装修等完好，其装修投入采购人不给予任何补偿。

5.装修改造进场前须与采购人需求部门提前联系，供应商施工时必须服从采购人现场代表的监管，确保施工质量，文明施工，安全生产，按时完工。供应商负责涉及工程的环境保护及恢复，竣工验收时做到“工完场清”。

## ※**四、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总金额10.00万元（壹拾万元整）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注：若以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保函出具担保方需满足渝财采购〔2023〕7号文件要求），合同到期后，在无遗留问题的前提下由采购人不计利息办理退还。

单位名称：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上桥支行

账号：50001053700050001096

1.1履约保函形式：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函。采购人凭履约保函以及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方可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履约保函的开立人应当是具有相应资格的银行、保险机构、融资担保公司，其信用资质、履约能力、担保能力、赔付流程、安全保密等应符合履约保函业务条件。履约保函应合法合规，符合行政监督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和金融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要求。成交供应商应选择在渝依法设立总部或者设有分支机构的金融机构开具履约保函（包括纸质保函或电子保函）。履约保函为纸质保函的，纸质保函应注明在重庆市辖区范围内的核验地址和核验方式，并确保该纸质保函能在开立人在渝的总部或者分支机构进行核验。成交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履约保函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二）承包费支付方式

1.币种：人民币。

2.付款方式：合同期内按年度分两次缴纳承包费，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1）前九次缴费：每半年缴纳一次，上半年需在6月30日（含）前完成支付，下半年需在12月31日（含）前完成支付。

（2）最后一次缴费：需在2030年4月30日（含）前缴纳半年的承包费。

**五、知识产权**

（一）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二）本项目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 **六、附件、图纸及包装要求**

所有服务产品按照制造商规定的标准附件为准。

## **七、其他商务要求内容**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

# **第四篇磋商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一、磋商程序及方法**

（一）磋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参加并签到。竞争性磋商按供应商响应文件递交签到先后顺序确定磋商顺序，由本项目依法组建的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

（二）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磋商。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 | --- | --- | ---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资格要求（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二） | 磋商保证金 | |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足额交纳所投包的磋商保证金。 |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 3 | 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篇、第三篇“※”标注部分。 |
| 磋商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三）澄清有关问题。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磋商有关的服务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七）供应商在磋商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签字。

（八）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且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最后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最后报价表》在磋商现场向供应商提供）。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九）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服务、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5分。

（十）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以上都相同的，按商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 **二、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投标报价  （45%） | 承包费报价  20分 | 满足资格性、符合性要求且最后报价最高的供应商的价格得满分20分，其他投标报价得分公式如下：投标报价除以最高投标报价，再乘以分值（20分）。 |  |
| 洗衣服务费报价  25分 | 满足资格性、符合性要求的供应商学生洗涤收费最后报价于控制（收费）价格基础上单项收费每下降0.1元得1分，最高25分，高于控制价格为无效响应。 | 本处所指报价包含大物洗、标准洗、快洗、脱水、烘干5个单项，各单项每下降0.1元得1分。 |
| 2 | 技术服务部分  （39%） | 产品及技术要求21分 | 1.所投洗衣机具有强制燃烧试验合格报告，得2分。  2.所投洗衣机具有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除菌检测报告，除菌率≥99.99%的得2分，96%≤除菌率＜99.99%的得1分，除菌率＜96%不得分。  3.所投洗衣机具有中国节能认证产品认证证书得1分；具有中国节水认证产品认证证书得1分。  4.所投洗衣机能效等级1级得3分，其他能效等级不得分。  5.为保障洗涤效果，所投洗衣机衣物磨损率≤5%、洗净均匀度≥97%同时达标得3分，衣物磨损率＞5%、洗净均匀度＜97%不得分。  6.洗衣机具有一类减震措施的（包括不限于：减震器、气体阻尼减振器、平衡装置等）得1分，洗衣机具有两类减震措施的（包括不限于：减震器、气体阻尼减振器、平衡装置等）得3分。  7.洗衣机具有产品双安全标准认证评估报告、安全型式试验报告、电磁兼容型式试验报告，每份报告得1分，满分3分。  8.投标所用产品种类全部具备产品责任险的得3分。 | 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盖章。 |
| 管理方案  6分 | 针对本项目提供管理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2.突发性安全、纠纷等应急事件处理预案；  3.学生维权及投诉处理制度；  4.服务质量保障监督管理制度；  分值分配：  1.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且各板块内容详实、要素齐全，无条款缺失、流程漏洞或标准模糊等问题，经评审符合满分要求得6分；  2.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其中仅1项制度存在条款不完整、流程缺漏、标准模糊等不足，经评审符合该项标准的得4分；  3.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其中仅2项制度存在条款不完整、流程缺漏、标准模糊等不足，经评审符合该项标准的得2分；  4.方案包含上述内容不全或内容存在3项制度及以上条款不完整、流程缺漏、标准模糊等不足，经评审符合该项标准的或未提供得0分。 | 提供方案（格式自定）。 |
| 设备维保  方案  6分 | 针对本项目设备维保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设备供货及安装调适；  2.设备巡检、维护保养、故障维修；  3.设备清洁、消毒；  4.线上自助洗衣平台（APP）对接及运维；  5.人员配置方案；  分值分配：  1.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且各板块内容详实、要素齐全，无条款缺失、流程漏洞或标准模糊等问题，经评审符合满分要求的得6分；  2.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其中仅1板块内容存在条款不完整、流程缺漏、标准模糊等不足，经评审符合该项标准的得4分；  3.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其中仅2板块内容存在条款不完整、流程缺漏、标准模糊等不足，经评审符合该项标准的得2分；  4.方案包含上述内容不全或存在3板块内容及以上条款不完整、流程缺漏、标准模糊等不足，经评审符合该项标准的或未提供得0分。 |
| 装修方案  6分 | 提供详细的装修改造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效果图、平面图、清单（完整性和综合单价）等。装修方案必须结合学校服务育人及管理育人工作的要求，营造良好和谐的室内氛围。应充分考虑装修方案（包括天、地、墙、水电管安装等）的合理性、安全性、科学性，提供装修方案。根据每处场地和该区域配电及给排水的现状，有针对性做好装修改造方案设计。  根据提供的装修改造方案进行评审：  1.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设计兼具合理性与安全性，各环节实现无缝衔接，无内容缺漏或逻辑瑕疵，全方位满足装修改造的质量与功能需求，经专业评审认定达到满分标准的得6分；  2.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其中仅1处设计不兼具合理性与安全性、内容缺漏或逻辑瑕疵等不足，经评审符合该项标准的得4分；  3.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其中仅2处设计不兼具合理性与安全性、内容缺漏或逻辑瑕疵等不足，经评审符合该项标准的得2分；  4.方案包含上述内容不全或设计内容存在3处设计不兼具合理性与安全性、内容缺漏或逻辑瑕疵等不足，经评审符合该项标准的或未提供得0分。 | 提供基础设计图，仅供参考，供应商以现场踏勘为准。响应文件中提供设计方案和设计图纸。 |
| 3 | 商务部分（16%） | 企业实力  6分 | 1. 供应商具有与洗衣服务范围相关的ISO9001质量认证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份有效证明材料得2分，最多得6分。 | 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和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网站查询显示其目前在有效期内的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 企业业绩  10分 | 2.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自助洗衣服务经营（运营）项目的业绩，提供1个业绩证明材料得2分，最多可得10分。 | 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同一采购人的业绩只计分一次。 |
| 4 | 附加部分 | 洗衣设备成新率  5分 | 承诺设备为全新原装一体智能洗衣机、烘干机、洗鞋机（出厂日期于2024年6月1日（含）之后），非改装机、翻新机得5分。 |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

##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未参加磋商；

（三）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四）供应商的承包费报价低于采购最低限价的，洗涤收费价格高于控制（收费）价格的；

（五）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包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七）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供应商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九）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第五篇供应商须知**

## **一、磋商费用**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项目服务需求、供应商须知、项目商务需求、磋商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采购合同、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进入磋商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三、六篇全部内容。

（五）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磋商要求**

（一）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磋商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三）修正错误

1.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四）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内容应与纸质文件正本一致，如不一致以纸质文件正本为准。推荐采用光盘或U盘为电子文档载体）；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磋商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磋商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六）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应当派1-2名代表参与磋商，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投标单位确定后，采购人将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学校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

（一）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按照定额人民币4000元（大写：肆仟元整）进行收取。

2.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重庆信科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学府支行

银行账号：3100027619200023442

**八、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九、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原则上应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第六篇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

（项目号：）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项目名称 | 数量 | 综合单价 | | 总价 | 服务时间 | 服务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一、服务要求 | | | | | | |
| 二、考核方式 | | | | | | | |
| 三、付款方式： | | | | | | | |
| 四、履约保证金： | | | | | | | |
| 五、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 | | | | | | |
| 六、其他约定事项：  1.采购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本合同一式\_\_份，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 | | | | | | |
|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 备注： | | | | | | | |

签约时间：年月日签约地点：

# **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磋商报价函

（二）洗涤收费明细报价表

（三）明细表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方案

（二）服务响应偏离表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第四篇评审标准“商务部分”所要求证明材料

（三）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磋商报价函

**竞争性磋商报价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磋商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服务，承包费初始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台/年；人民币小写： 元/台/年。以我公司最后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文档 份。

3.我方承诺：本次磋商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磋商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洗涤收费明细报价表

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 | 洗涤收费限价（元/桶） | 响应洗涤收费单价 |
| 第一次报价（元/桶） |
| 1 | 大物洗 | 4 |  |
| 2 | 标准洗 | 3 |  |
| 3 | 快洗 | 2 |  |
| 4 | 脱水 | 1 |  |
| 5 | 烘干 | 1 |  |

注：1.供应商应完整填写本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自然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明细表

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品牌及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自然人签字：

年 月 日

##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二）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采购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视为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本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项目商务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采购商务要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视为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本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二）第四篇评审标准“商务部分”所要求证明材料

（三）其它优惠承诺（格式自定）

## **四、资格条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磋商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磋商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供应商总体情况介绍、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结束）